

考試別：原住民族特考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組：林業技術

科目：森林經營學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請以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。

(四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何謂收穫預定 (forest regulation)？並請說明「奧國式最低年伐量」的意義及特性。(25分)
- 二、請說明林分齡階 (gradation age) 及齡級 (age classes) 的意義、法正林四大要件，並請舉例說明齡級面積不法正的改良方法。(25分)
- 三、何謂立木直徑？林分直徑？並請說明林分直徑結構在森林經營上的應用。(25分)
- 四、若您身為原住民保留區森林經營的主管官員，為發揮保留區森林的最大價值或效益，請問您會如何評估所轄森林的環境及資源特性？並決定適當的森林經營目標及方法？請就(1)評估因子、(2)評估方法、(3)決定經營目標的依據等三面向詳細說明。(25分)